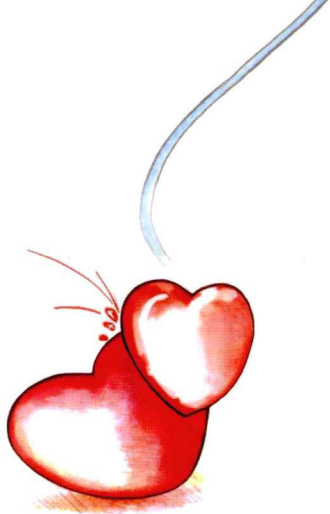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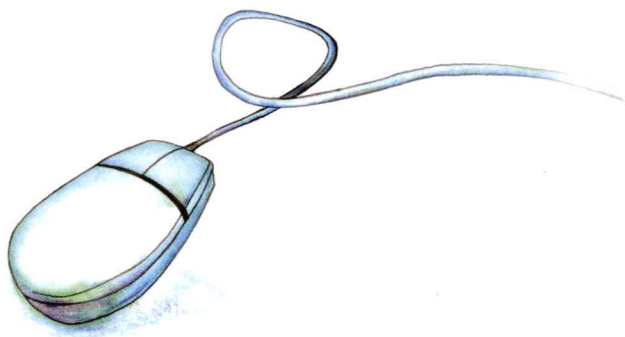




缘来爱情不加V

没有情书的时代，我们@吧！

战神天罡 / 著

缘来爱情不加V

没有情书的时代，我们@吧！

战神天罡 /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缘来爱情不加V / 战神天罡著. -- 杭州 :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3. 2 (2013. 3重印)

ISBN 978-7-308-10846-1

I. ①缘… II. ①战…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286461号

缘来爱情不加V

战神天罡 著

策 划 者 蓝狮子财经出版中心

责任编辑 徐 婵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148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林智广告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7.5

插 页 6

字 数 208千

版 印 次 2013年2月第1版 2013年3月第2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0846-1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 (0571) 88925591



微博私信.....

○

邱宸：死胖子，今晚我被瑾格格翻牌子了。

袁成刚：恭喜！

邱宸：蛋！她让我演太监。

袁成刚：这样啊。兄弟，挥泪忍了。

邱宸：不去？

袁成刚：废话，当然去，演太监也去。再怎么着，也是格格身边的人了。先混个脸儿熟再说。

邱宸：然后呢？

袁成刚：一步步往上爬啊。

邱宸：爬到最后呢？

袁成刚：太监总管。

邱宸：妈的，还是太监！你别告诉我，每一个驸马都是从太监起步的。

她很明显是拿我当手纸用。

袁成刚：到底怎么个情况？

邱宸：说来话长。

袁成刚：那就短点。

.....

○

邱宸：今天早晨，她衣冠不整、神情憔悴地跟我在电梯偶遇，貌似出电梯的时候有落泪哦，看得我心疼心疼的。下电梯的一刹那，她突然问我，晚上有没有时间。

袁成刚：信息量太大了！明显不是让你演太监。

邱宸：这位仁兄何以见得啊？

袁成刚：废话，她明显是失恋了。兄弟，恭喜你，原来你一直是她的备用品，蓝波图（No.2）。机会来了！

邱宸：我为什么不是蓝波万（No.1）。

袁成刚：废话，蓝波万哪轮得到你这种角色，蓝波万必须是高富帅嘛，像我这样的。

邱宸：我不想趁虚而入。

袁成刚：一个萝卜一个坑儿，现在你不占，很快就有人占了。日后再说，你懂的。

邱宸：哥不是那样的人。

袁成刚：呵呵，对，你不是那样的人，专干那样的事。

特别感谢：

@薛蛮子、@天翼哥哥、@杜子建、@王伟的掌中宝、
@吴晓波、@互联网信徒王冠雄、@落雪飞飞、汪卫洲、
陆建梁、@刘焱、@周小六六、@于丽丽、@张小米饭、
陈玺文、金树、凌晗、沈涛、葛新宇、柴鸿、张新。

目 录

Chapter 01	备胎永远都是备胎／001
Chapter 02	微博时代的新暗恋方式／021
Chapter 03	宅男的『无心插柳』式创业／039
Chapter 04	初出茅庐——不怕虎／057
Chapter 05	暗恋等于犯贱／075
Chapter 06	野百合也有春天／091
Chapter 07	高塔是由沙子建成的你信不信／107
Chapter 08	爱的PK战／129
Chapter 09	爱与恨是一对欢喜冤家／155
Chapter 10	微博里的乱斗局／175
Chapter 11	置之死地而后生／193
Chapter 12	爱在微博蔓延时／211

[illegible]

备胎永远都是备胎

女人千万不要去暗恋男人。男人若喜欢你，他会像苍蝇一样粘着你，掸都掸不掉。男人若不喜欢你，他会拼命逃离。还有些对你若即若离时有时无的男人，基本上是把把你当备胎的。以上规则男人同样适用。

袁成刚极力怂恿邱宸赴约。

邱宸拿手机当镜子，照了照自己，叹了口气，放下了。

他喝了口水，努力稀释了一下体内的荷尔蒙，觉得足够平静了，才又想了一遍早晨在电梯里发生的事情。

今天早晨，他有些迟到。他依旧乘了三号电梯，准备上16楼。他在电梯里看见夏知瑾从写字楼大堂飞奔而来，逆光的剪影勾勒出夏知瑾修长的身材。

他只是眼角余光微微瞟到，就知道这个人一定是夏知瑾。夏知瑾冲了进来，看都不看他一眼。邱宸当然不会贸然搭讪，他连光明正大地看她一眼的勇气都没有。他从电梯的金属板里看她。

她今天有些憔悴，头发有些凌乱，穿了一件白T恤，一条短裤，几乎素面朝天。当然，最重要的细节是她今天居然穿了一双板儿拖来上班。这对着装要求极严的公关部来讲，就是零分。

她今早一定是有事耽误了。

邱宸从金属板里看着她，这么推测。

她背对着他，一言不发。电梯运行得很快，马上就到16楼公司了。她的任何变化，对邱宸来讲，都值得好好揣测一番。今天绝对是重大变化。

邱宸的推测，在电梯门开启的一刹那，得到了验证。

夏知瑾抢先一步走出电梯，然后突然站住，肩膀耸动了一下。她哭了！

邱宸定在电梯门口。

夏知瑾回过头，两颗豆大的眼泪吧嗒吧嗒滚落下来。她仍旧不看他，说：“今晚陪我吃饭吧。”

邱宸的脑袋被电梯夹了一下，过一会儿才回过神来。他呆呆地走向公司设计部。“今晚陪我吃饭吧”，这是明清意淫小说才会有的狗血剧情：大小姐看上了穷书生。

邱宸目光呆滞地盯着电脑屏幕。她很憔悴，她哭了，她起晚了——她失恋了。这就是他的结论。可是，她失恋了，为什么要我跟她吃饭呢？逻辑链到这儿中断了，邱宸怎么想也打不通这个环节的任督二脉。

唯一的解释就是她想临时找个人，当手纸擦眼泪。

我们每个人都是宇宙中的一粒沙子，在不相关的人眼里，可以随时随风飘散，但是在爱的人眼里，就如钻石一般闪光。

邱宸觉得，他就是那粒沙子。在夏知瑾心中，他怎么也变不成那颗钻石。他安慰自己，在她失恋这么重大的人生剧情中，他居然有出场露脸的机会，说明自己在夏知瑾心中还是有一定的位置的。但是，他不是很确定自己将要出场的角色。于是，他在微博上私信了袁成刚。

袁成刚，大部分时候人们称他为袁胖子。他自诩是高富帅，其实是个矮富胖。

邱宸和袁胖子并没有过命的交情。但是，当所有人认为你是一坨屎的时候，即便有人觉得你是一坨泥巴，他也算是你的救命恩人了。袁胖子家里有的是钱，所以能做到视金钱如粪土，愿意跟一个性格闷骚的人交朋友。他心宽体胖，说话幽默，不像邱宸，把所有事都放在心里。

袁胖子一直把邱宸当成朋友。邱宸心中感激，无数次告诉自己，等哪天袁胖子用得上自己，他一定赴汤蹈火。可是认识这么多年，袁胖子

从没遇上过棘手的问题。

邱宸觉得自己也可以像其他人一样，做一个放浪形骸、嬉笑怒骂之人，是遇到袁胖子之后。他只有跟袁胖子对话，才会觉得自己足够原生态，口无遮拦。

今天一上班，他就用微博私信了袁胖子，把夏知瑾晚上约他吃饭的事告诉了他。袁胖子当然极力怂恿他，这是他猜得到的。袁胖子使用频率最高的一个词是：日后再说。

邱宸纠结的是，他无法预期今晚会发生什么。

但是，他实在无法拒绝夏知瑾的要求。

邱宸一整天都没心思上班，夏知瑾走出电梯时耸动肩膀抽泣的背影，像是中了病毒的影音片段，不停地自动倒带回播。他从未想象过，一个像夏知瑾这样干净利索的女孩子也会伤心落泪。物以稀为贵，因此，邱宸特别心痛。

中午吃饭的时候，邱宸没有看见夏知瑾。

他本来想问问她晚上去哪吃饭。他甚至想好了要去那家无限装逼浪漫的法国餐厅，点一份牛排，要一杯红酒，桌上点着蜡烛，插着一支玫瑰花。

下午，邱宸在工作上的心不在焉终于有了后果。部门经理把他叫过去，劈头盖脸地骂了一顿：“这是你的设计？什么乱七八糟花花绿绿的，你跟变色龙是近亲是吧？”

邱宸在部门挨骂是经常的。部门经理叫陈默，是跟公司老大一起创业的元老，其他几个元老都占据了公司的重要位置，唯独她还只是部门经理。她也就三十几岁，脾气却大得很，像是到了更年期。陈默经常说，邱宸，你就长了一张挨骂的脸。

既然经理都如此不待见邱宸，部门其他同事也就紧跟领导，捎带着给他些白眼。邱宸对此无能为力，他明白，自己的性格就是这样，沉闷，一副等着挨骂的样子。

下午4点50分，夏知瑾通过公司办公管理软件，给邱宸发了一条消息：“下班跟我走。”

这条消息带着毋庸置疑的指令性，邱宸想到了女王和皮鞭。可是，他依然感到激动，未知的刺激在等待着他。

5点，邱宸已经站在写字楼大厅门口了。夏知瑾穿着板儿拖，吧嗒吧嗒地一个人走出来。她几乎都没看一眼等在一旁的邱宸，自己出了大厅，招手叫了一部出租车。邱宸讪讪地跟了上去。

“Mythos餐厅。”夏知瑾跟司机说。

邱宸听说过这家餐厅，在浦西老码头，坐地铁从张江高科过去，大概几站路。他下意识地摸了摸钱包，刚发了工资，刷卡没问题，这才暗自舒了口气。第一次吃饭，不能在结账问题上掉了价。他甚至想到了要绅士地给服务生小费，给多少合适呢？

夏知瑾则一路看着窗外，窗外的风把她的头发吹得很凌乱。

邱宸在路上想，如果自己失恋了，是绝不会找一个异性去吃饭的。顶多叫袁胖子出去喝闷酒，甚至更大的可能是一个人闷在家里几天。失恋需要一个人静静地疗伤，而不是找个人倾诉，起码这是邱宸的做法。难过，还是自己一个人品尝比较好，任何出于怜悯的关心都是侮辱。

大概女孩子就是需要倾诉，高兴了要倾诉，失落了也要倾诉。有人失恋了就会和很多人去聊自己的伤心故事，直到连自己都听厌倦了，那就把他也忘记了。

老码头是上海最美的夜景之一。Mythos餐厅，西餐，这让邱宸心里很紧张。他从未去过西餐厅，担心自己出丑，赶紧趁路上掏出手机百度了一下餐厅信息。然后，临阵磨枪地研习了一下西餐吃法、刀叉用法。

进了餐厅，夏知瑾挑了一个安静的角落，坐了下来。

位置不错，可以看到整个餐厅外面的露天位。

夏知瑾点了一份鲑鱼籽配墨鱼汁，一份提拉米苏，一份牛排，一份鹅肝，另加两人份冷饮。

邱宸心想，还好，不用我点餐。

点完餐，夏知瑾看着邱宸，问道：“你也不问我为什么跟你吃饭？”

邱宸摇摇头。

“我失恋了。”夏知瑾自嘲地笑了笑。

邱宸点点头。

“你没有问题问我吗？”夏知瑾说。

邱宸摇摇头。

“好，那我们就专心吃饭。”

邱宸容易在人前失语，他极不善于表达和提问。

两个人安静地吃饭，像一对默契的小情侣。其实，邱宸心里觉得场面尴尬得很，只能装作淡定地进餐。

大概晚上7点，外面露天位终于热闹起来，一群年轻人三三两两地到了，看来是包了外场的。服务员忙着布置餐桌和一些鲜花、夜灯等装饰。

夏知瑾看了一眼外面，默默地小口啖着冰淇淋。

晚上7点30分，露天位的包场传来欢乐的喧闹声，与室内的安静形成了对比。夏知瑾放下刀叉，说：“等我一下。”

说完，她端起桌上的冰淇淋，走了出去。

夏知瑾出现在露台，原本喧哗的外场突然安静下来。主人公是一对年轻男女，男主角高大帅气，邱宸自惭形秽。

夏知瑾站在那个男人面前，面带微笑。她轻轻举了一下手里的冰淇淋杯：“今天是你订婚的好日子，恭喜你！”

那个男人的表情很尴尬，但马上挤出一丝笑容：“谢谢！”

“不客气！”夏知瑾依然淡定地保持礼貌，杯子里的冰淇淋却突然甩了出去，糊了男人一脸。

“你去死吧！”夏知瑾终于控制不住了，眼泪吧嗒吧嗒地就掉了下来。

周围的朋友呆若木鸡，不知该如何收场。男人倒是很淡定，他擦了

一把脸，依然很有风度地说：“夏知瑾，你输不起啊？”

“我就是输不起！”夏知瑾已经控制不了自己的情绪，一副抓狂挠墙的样子。她对面的男人依然处变不惊。

夏知瑾神情落魄地转身离开外场，回到室内的座位上，已是满脸泪痕。她无力地跟邱宸说：“我们走吧。”

邱宸结了账，还好花得不是很多。他心头暗自庆幸，默默地跟她出了餐厅。

婚姻是爱情的坟墓，但坟墓好歹也算是个归宿；没有婚姻连个坟墓都没有，就是死无葬身之地。

外滩的夜色很美，但今天注定不属于夏知瑾。

夏知瑾的肩膀拢成一团，抱膝坐在江边。

邱宸看着她，不知该如何劝慰。

“我就是喜欢他无视一切的死样子！”夏知瑾抽泣着说。

邱宸默默地递来了一张纸巾。他永远做不到这一点，他无法睥睨任何人。原来夏知瑾喜欢这样的大男人。凭心而论，那个男人真的很优秀。这是邱宸的内心感受。否则，也不会让那么高傲的夏知瑾为之抓狂。

邱宸能为她做什么呢？他突然有些厌恶自己。他很想抱抱她，给她一些安慰，可是他永远不是一个大开大合的潇洒男人。想抱抱她的念头在脑子里转了无数圈，终于被夏知瑾长长的故事中断了，好男人的邪恶总是在关键时刻疲软。

两人在江边坐了很久，夏知瑾跟邱宸说：“我已经跟公司申请了，下周去甘肃。”

“捐建小学的事？”

“嗯。今年公司计划在甘肃建五所学校，前期的考察、学校的选址，都要有人去盯着。”

“去外地散散心也好。”

邱宸很想说跟她一起去，可是他去不了。独立的女人在心情不好的时候第一选择就是远走高飞，男人都没有了，自由总还是有的吧。但是那是公司公关部的事情，他只是设计部的一个视觉设计师。公关部除了危机公关，还有一项工作是形象公关。做公益，是最好的形象公关了。

邱宸认识秦小曼，是在夏知瑾动身去甘肃的前一天。

这个女人，是夏知瑾的闺蜜。

夏知瑾在公司OA上给邱宸发了一条消息：“我后天去甘肃，今晚给我送行吧！那天真不好意思，让你给我当手纸。”

邱宸就是在这次见面的时候，认识秦小曼的。

三人先是在“酒吞”吃日本料理。邱宸以为这次是夏知瑾临走前给自己的一次单独约会的机会，所以当在酒吞看见秦小曼时，他很失望。

秦小曼大概二十八九岁，跟夏知瑾完全是两种女人。秦小曼气质高贵，一身名牌，迎面而来的是浓浓的香水味；夏知瑾则简单干净，不施粉黛，宛若出水芙蓉。

这次见面，邱宸比上一次放开了许多，甚至可以讲一两个小笑话。秦小曼阅人无数，对邱宸这样的普通职员的印象很一般，很一般就是基本没印象。秦小曼毫不避讳自己对男人的标准，她说，我将来的男人不一定高大帅气，不一定有钱，但一定要有思想、有坚持、有理想。

在酒吞吃料理的时候，夏知瑾还拿前几天的糗事说笑，揶揄自己的失态。

“看着他淡定自若的臭样儿，我实在无法控制自己泼他一脸冰淇淋的冲动，哈哈。”

“泼得好！换我，我也泼。不过话说回来，他还真是男人，爱就爱了，不爱就不爱了。”秦小曼跟那个男人很熟悉。

“那是，一般男人哪能入我法眼。不过，还真得谢谢邱宸你这块木头，陪我一起失恋。”夏知瑾虽然决定放弃那个男人，但她还是喜欢这类男人。两个人相爱，最悲剧的是，一方已经心有旁骛，另一方却依然

执着坚持。就好像做生意，对方千方百计试图悔约，合同早已经形同虚设，你却还一厢情愿。夏知瑾就是那个贪恋着这份合同的人。

邱宸笑笑不语。

秦小曼呵呵笑道：“你这个同事还真可以，下次我失恋也借来用用。”

吃完料理，三人去了酒吧。

夏知瑾和秦小曼喝得酩酊大醉，两人抱头痛哭，为了即将的离别，也为了失恋。

“我忘不了他！呜呜……”

“我知道，我知道。”

“他怎么那么狠心，说不要我就不要了？”

“不要就不要吧，好男人多得是。”

……

邱宸清醒着呢。

夏知瑾和秦小曼醉得不省人事，踉踉跄跄地走出酒吧时，已经凌晨2点多了。

秦小曼挥了挥手，含含糊糊地说：“你们……都回去，我……我只要一个电话，就……就有人来接。”

此言不虚，秦小曼随意拨通了一个电话，几分钟后，一部奥迪Q7就过来了。

邱宸紧紧跟在夏知瑾身后，不敢动手扶她，却怕她摔倒。

夏知瑾迷离着双眼，说：“我……我回家……地址……”

邱宸伸手拦了一部出租车，另一只手搂住了夏知瑾的腰。她已经完全站不住了，迷迷糊糊地走在邱宸身边。夏知瑾身上淡淡的香气和浓郁的酒气，让邱宸错乱并清醒着。

邱宸回到自己的住处，扶夏知瑾上楼。夏知瑾的细腰扭动着，邱宸的手能感觉到。手的上面就是高耸的隆起，邱宸咽了一口唾沫，手却停留在原处一动不动。